

## 購買生前契約，慎選合法殯葬業者

邇來針對購買生前殯葬服務契約引發之消費爭議仍時有所聞，內政部呼籲民眾如欲購買生前契約，應慎選合法殯葬業者提供之商品，以確保自身權益。

內政部表示，為了保障消費者權益，現行殯葬管理條例已有規範生前殯葬服務契約業者資格，亦規定業者應將預收費用 75% 交付信託業管理，目前內政部除已將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審查為合法生前契約業者計 25 家之名單公布於網站，亦定期邀集地方政府及相關機關開會，掌控業者動態及交付信託情形。因此消費者如想購買生前契約，購買前，可參考內政部網站提供之合法生前契約業者名單，購買後，亦應按時查詢該公司是否確實將生前契約繳納之價款 75% 交付信託業管理，且應隨時留意簽約之殯葬業者經營及財務狀況，並應確認執行禮儀服務能力，避免屆時業者無法履約損及個人權益。

內政部再次提醒民眾，購買生前契約商品，應考量實際需要，不要抱持投資心態，並應存風險意識，以避免吃虧上當。另如有發生消費爭議，除可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向當地消保官提出申訴或向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申請調解，必要時亦得循法律途徑解決。

一、據報載，有業者以詐術以「投資獲利」、「免費使用」，甚至利用求職陷阱等各種詐術手段，誘使被害人簽訂生前殯葬服務契約以詐取其金錢之情事。

二、依殯葬管理條例規定，經營殯葬服務業，須向所在地地方主管機關申請設立許可，始得營業；殯葬服務業須具本部所訂之一定規模，始得與消費者簽訂生前契約。違反上述規定之業者，依前開條例第 62 條、第 65 條規定予以處罰。本部業請各地方主管機關本權責定期對不符前開規定之業者予以查處。

三、業者使用詐術手段騙取被害人金錢之案例，涉及刑事責任，檢調與警察機關自得主動偵辦，循司法程序處理。

四、生前殯葬服務契約係消費者為身後殯葬服務之需要，於生前與殯葬業者簽訂勞務契約使用。請消費者考量實際之需要，勿抱持必然獲利之心態投資，購買前應先小心求證，以免因貪小便宜導致因小失大。